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

法律部函〔2019〕417号

关于参加第三届“我与宪法”微视频征集活动

各证监局，系统各单位：

2018年，在司法部、国家互联网信息办、全国普法办组织举办的“我与宪法”优秀微视频征集展播活动中，各证监局、系统各单位积极参与，精心组织，为我会系统赢得了荣誉。上海期货交易所创作的“弘扬宪法精神，提高依法从严监管能力”、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创作的“我与宪法——尊宪法 守于心”、河北证监局征集的“你！有权选举！”（作者：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）、贵州证监局征集的“高扬宪法风帆 迈进社会新时代”（作者：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）获优秀奖，我会法律部荣获优秀组织奖。

近日，司法部、国家互联网信息办、全国普法办下发了《关于开展第三届“我与宪法”微视频征集活动的通知》（司发通〔2019〕45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，见附件1）。现将《通知》转送你单位，

请按照《通知》要求，精心组织，广泛宣传动员，积极参与该项活动，并于7月31日前将参选作品以光盘等形式报送法律部，并将报送作品目录（见附件2）以表格形式，通过电子邮件发送。请各单位严把质量关，如报送多部作品，请按照《通知》有关标准进行初评筛选，并在作品目录中进行排序。

感谢大力支持！

联系人：卜令强 010-88061227 bulq@csrc.gov.cn

附件：

1. 关于开展第三届“我与宪法”微视频征集活动的通知
2. 第三届“我与宪法”微视频征集活动优秀作品推荐表

I

